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议价及定向询价结果通知书

(2022)粤0304执23736号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陶杉杉、谢琳、胡华标、万振华、深圳市天泽盛世平行进口汽车贸易有限公司、黄小霞：

关于申请执行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被执行人陶杉杉、谢琳、胡华标、万振华、深圳市天泽盛世平行进口汽车贸易有限公司、黄小霞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本院已作出(2022)粤0304执23736号之一《执行裁定书》，裁定拍卖、变卖被执行人胡华标名下位于宝安区龙华街道玉龙路西侧圣莫丽斯花园A34栋E房产(不动产证号：5000299782)。

本院于2022年7月20日向鹰眼执行综合应用平台查询，上述房产的评估总价为人民币38535050.97元。

因处置变现财产需要，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条、第四条、第七条，现通知各方当事人：

一、请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胡华标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五日内书面提交关于宝安区龙华街道玉龙路西侧圣莫丽斯花园A34栋E房产(不动产证号：5000299782)

的议价建议或者双方协商一致的议价结果；

二、逾期未提交议价建议或者双方无法协商一致，本院将以定向询价价格的人民币38535050.97元作为司法网络拍卖的处置参考价。

特此通知。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日

执行法官：王丽娟

联系电话：0755-21981650

执行助理：陟嘉妮

联系电话：0755-21981624

本院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嘴路8号红树华府A座（红树湾壹号）26层